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广济药业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4 月 19 日（星期二）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6 年 4 月 18 日-2016 年 4 月 19 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4 月 19 日交易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4 月 18 日 15:00—2016 年 4 月 19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召开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投票规则：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同一股东账户同时存在现场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网络投

票三种方式之两种及两种以上的，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展融资融券业务的会员，如果需要根据委托人（实际持有人）的委托对同一议案表达不同意见的，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分拆投票。

7、出席对象：

(1) 截止 2016 年 4 月 11 日（星期一）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附后），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召开地点：湖北省武汉市安华酒店（武汉市武昌区紫阳路 281 号）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拟向省长投集团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公司拟向省长投集团借款并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 2016 年 4 月 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书面登记。

2、登记时间：2016 年 4 月 18 日上午 8:30-11:00, 下午 2:30-4:30。

3、登记地点：本公司证券部。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需提交文件的要求：受托代表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授权人股票账户卡，法人股东代表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深圳股票账户卡和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出席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0952
- 2、投票简称：广济投票
- 3、投票时间：2016年4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 4、在投票当日，“广济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 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输入买入指令；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表1：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1	关于公司拟向省长投集团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拟向省长投集团借款并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

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4 月 18 日下午 15: 00，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4 月 19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 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 年 9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 6-8 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①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投票”；

②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③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④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五、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邹天天；联系电话：027-87836508；传真：

027-87836508。

2、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3、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4、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遭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5、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将于近期发布《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六、备查文件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一日